##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 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截至 2009 年 3 月 3 日,本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 偏离值累计超过20%,根据深交所《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。根据有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于2009年3月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一小时。

- 二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
- 1、公司2009年2月28日发布《2008年度业绩快报》,2008年实现营业 总收入724, 450, 205. 40元, 实现净利润-42, 281, 766. 96元、基本每股收益 -0.24元,分别较2007年降低20.99%、266.11%、265.52%(未经审计)。

《2008年度业绩快报》全文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 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。

- 2、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 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。
  - 3、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,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4、经查询,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信息, 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。
- 5、经查询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公 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。
  - 6、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。
- 7、异常波动发生在定期披露期间: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 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。
  - 三、风险提示

《证券时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,巨潮资讯网站

(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!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4日